

(GF—2020—2605)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说 明

为指导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总局组织编制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试行）》（GF—2020—2605）（以下简称《合同示范文本》）。为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合同示范文本》的组成

《合同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共计 16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承包人项目负责人、预付款、绿化种植及养护要求、其他要求、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的“通用合同条款”。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共计 10 条，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合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合同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园林绿化工程具体情况，参照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合同示范文本》中引用的规范、标准中，未备注编制年号的，均采用现行最新版本。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一、工程概况.....	1
二、合同工期.....	1
三、质量标准.....	2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2
五、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3
六、预付款.....	3
七、绿化种植及养护要求.....	3
八、其他要求.....	3
九、合同文件构成.....	3
十、承诺.....	4
十一、词语含义.....	4
十二、签订时间.....	5
十三、签订地点.....	5
十四、补充协议.....	5
十五、合同生效.....	5
十六、合同份数.....	5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7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8

1. 一般约定.....	8
2. 发包人.....	10
3. 承包人.....	11
4. 监理人.....	13
5. 工程质量.....	14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4
7.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5
8. 竣工结算.....	18
9.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9
10. 争议解决.....	20
附件 1：绿化养护责任书.....	2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宝鸡市固体废物处置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宝鸡市环卫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宝鸡市长寿沟生活垃圾专用道进行绿化改造提升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复查长寿沟生活垃圾专用道
路环境提升项目。

2. 工程地点: 长寿沟。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5. 工程规模: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按照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复查要求，对长寿沟垃圾专用道路进行绿化、环境提升，主要包括对进场路两侧进行绿化美化（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2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9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 标准；

园林绿化养护质量符合 ☐ 《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287）
或 ☒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地方标准）中（CJJ82-2012） 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拾万零伍仟元整（¥ 205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

五、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姓名： 边江 ；身份证号： 610303199012261671 。

六、预付款

预付款：发包人在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10 % 作为工程预付款。

七、绿化种植及养护要求

1. 在施工过程及绿化养护期内植物死亡，须按原设计品种和

规格更换，更换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竣工验收时苗木成活率约定（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等）：
95%以上。

3. 养护期满移交时苗木成活率约定（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等）：95%以上。

八、其他要求：按照图纸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树种、规格、数量进行苗木栽植并管护工程所栽植苗木均符合合同约定规格要求。苗木要求生长健壮，无病虫害，观感良好；灌木要求冠径大小、高低、色泽一致。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通用合同条款；（5）技术标准和要求；（6）图纸；（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时足额支付人工费用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并加强对施工总承包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监督。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本工程农民工工资。农民工工资拨付周期不超过1个月。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签订。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宝鸡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服务中心 签订。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

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正式生效，在合同期满自行终止生效。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
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磊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边江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126103007326616993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6103036715289225

地址：宝鸡市渭滨区广元路 11 号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陵塬

乡宝陵村

邮政编码：721000

邮政编码：721000

法定代表人：王磊

法定代表人：边江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的“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园林绿化工程：是指新建、改建、扩建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用地、附属绿地、区域绿地，以及对城市生态和景观影响较大建设项目的配套绿化，主要包括园林绿化植物栽植、地形整理、园林设施设备安装及园林建筑、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绿地广场、驳岸、园林景观桥梁等。

1.1.2 绿化工程：是指树木、花卉、草坪、地被植物等的种植工程。

1.1.3 绿化养护：是指对绿地内植物采取的整形修剪、松土除草、灌溉与排水、施肥、有害生物防治、改植与补植、绿地防护（如防台风、防寒）等技术措施。

1.1.4 日期和期限

1.1.5. 绿化养护期：是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绿化养护的期限，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绿化养护期最长不得超过 24 个月。

1.2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园林绿化养护标准》、园林绿化行业相关的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1.3 标准和规范

本款修改 1.4.1、1.4.2。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

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287）；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

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8）；

与园林绿化行业相关的行业标准、地方标准：____/____。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本合同协议书；（2）本合同专用条款；（3）本合同通用条款；（4）中标通知书；（5）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6）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7）图纸；（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5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对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图纸和现场进行核查和踏察，如发现差异，应在7天内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应予以修正，并相应调

整合同价格：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不调整。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按实际结算。

2. 发包人

2.1 许可或批准

2.1.1 根据相关规定提供园林绿化施工所需的许可或批准。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

职 务：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

2.3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3.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满足施工需求。

2.3.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 。

2.4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期限及方式：发包人应在签订合同后____
____ / ____天内，向承包人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确保农民工工资按
时足额支付。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否 _____，
担保有效期至工程款拨付完成为止（不含质量保证金）。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1.1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按发包人要求，符
合相关规范要求 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按发包人要求，纸质版
两套，纸质版扫描件一套 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由承包人承担 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按发包人要求 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按发包人及档案管理部
门要求 _____。

3.1.1.2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 _____。

3.2 项目经理

本款修改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相关证书及编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负责人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标准要与投标时保持一致或者等于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标准。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罚款 500 元/次。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负责人需要离开工地时必须向发包人、监理人请假，获批准后方可离开工地。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如需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需提前 3 日向发包人提出书面申请，经发包人同意后方可更换。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
__罚款 1000 元/人·次。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 执行本项目监理合同 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 执行本项目监理合同 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
承担的约定：__ 监理人自行解决，中标后招标人及施工单位不另
行提供 __。

4.2 监理人员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 / __。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
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 执行本项目监理合同，对于监理部门发出的监理工
作通知单，承包人必须于整改完成后书面回复，并经监理工程师
确认其整改结果，若不能满足质量验收规范或施工规范的，将继
续整改直至满足规范要求 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合格标准。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若发包人书面通知增加中间验收部分，承包人必须遵守。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12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12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安全目标为无死亡事故，工伤频率控制在安全管理规定的指标要求范围内。若发生工伤事故，有关费用及法律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还应按照发包人的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6.1.2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省市级。

6.1.3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

/

6.3 环境保护

合同当事人对农药、肥料的使用要求：_____/_____。

7.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7.1 合同价格形式

1. 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除材料价格浮动因素、国家或地方性政策法规文件。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风险费用已由承包人根据其自身经验作了充分估计并已计入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予调整。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依照通用条款执行、招标文件、合同、答疑纪要、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洽商文件、发包人认质认价单及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调整。合同价款中（中标价）因承包人漏报的项目不予调整。

3. 其他价格方式：_____/_____。

7.2 计量

7.2.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文件要求并同最高限价编制原则。

7.2.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按月计量 。

7.2.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7.2.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

7.3 工程进度款支付

7.3.1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工程施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已完工程量的 70%，待审计结束后支付到结算价款的 97%，余款留作保修金。

7.3.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并附上已完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7.3.3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7 天 。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7 天 。

(2) 承包人根据工程进度申请支付工程款，每期工程进度款按以下方式选择支付：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百分比支付：

☐按形象进度支付：

☐按月实际完成工程量_____%支付；

☐其它：_____/_____。

发包人在收到工程款进度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累计支付达到合同价款的70%时，停止支付进度款。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_____。

7.4 竣工验收

7.4.1 竣工验收条件

(3) 竣工资料内容和份数：按照发包人要求。

7.4.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照发包人要求。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_____。

7.4.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绿化工程移交期限：12个月。

其他工程移交期限：12个月。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

算方法为：由双方协商。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延迟一天承担违约金 1 万元。

8. 竣工结算

8.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竣工结算完成后 30 日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发包人要求。结算原则：
竣工结算价款=合同价款+变更签证价款-工程暂列金及与暂列金
相关的取费费用+其他价款调整。

8.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30 日内。

结算款支付方式及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或☐已完工程量的总价的70%；结算完成后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价的 / %；工程归档档案移交后
 /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价的 / %。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 。

9.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9.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12 个月。

工程缺陷责任期满，承包人履行缺陷责任期内质量保修义务及绿化养护义务且合格移交后，在 30 天内结清工程质量保证金。在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前，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9.2 保修

9.2.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保修期严格按照保修书中要求的时间执行。
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发包人代表在最终验收记录上签字之日
算起。

9.2.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24 小时。

9.3 绿化养护期

绿化养护期的具体期限： 12 个月。

绿化养护期内双方责任约定： 双方协商。

绿化养护期内水电费支付： 双方协商。

10. 争议解决

10.1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 向宝鸡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依法向宝鸡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

绿化养护责任书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287）等相关规定，经协商一致就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复查长寿沟生活垃圾专用道路环境提升项目（工程全称）签订绿化养护责任书。

一、责任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绿化养护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施工范围内的绿化养护责任。

内容包括对养护范围内植物采取的整形修剪、松土除草、灌溉与排水、施肥、有害生物防治、改植与补植、绿地防护（如防台风、防寒）等技术措施；其他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 。

二、养护标准

绿化养护质量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287）标准。

三、考核标准

由发包人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中 / 级标准进行考核，相关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四、绿化养护期

绿化养护期 12 个月，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五、养护责任

1. 为确保养护质量，承包人应安排专业队伍和人员进行养护管理。

2. 承包人在养护过程中应采取安全措施，避免造成对第三

方人身和财产的损害。因承包人操作不当、管理不善而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紧急事故需处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处置。

3. 苗木成活率按合同约定执行，发生苗木等植物材料死亡，须按原设计品种和规格及时更换，更换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 绿化养护期满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5. 其他责任约定：_____ / _____。

六、养护费用

养护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七、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绿化养护责任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绿化养护期满。

发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平 王
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2025年7月21日

承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朱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